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因杨卓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确认，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洛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对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

洛涛先生简介

男，汉族，山西太原人，1985年03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6月参加工作。曾供职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现任中民未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理财事业部总经理，中民未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教育背景：

2007.09-2010.09，悉尼大学，金融与银行专业，硕士

职业履历：

2019.08-至今，中民未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兼理财事业部总经理；
中民未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2018.07-2019.08 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部副总监；

2017.08-2018.07 中民未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兼董事会
办公室主任；

2015.07-2017.08 中民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总裁行政助理；

2011.07-2015.07 中信银行山西分行，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 历任公司部高级
经理，机构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支行行长；

2010.07-2011.07 国家开发银行国际金融局 中非基金肯尼亚项目组 高级
投资经理；

2009.6-2010.07 澳新银行墨尔本分行营业部零售银行部 职员。

截至本公告日，洛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
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不得提名
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
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
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